



UKF (HOLDINGS) LIMITED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創業板股份代號：8168



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關於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英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事宜導致本報告中任何聲明或本報告有誤導成份。

目錄

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為約212.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7.6%。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約3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9.2%。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2.16港仙(二零一三年：1.91港仙)。
-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股息。

主席報告

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業額為約212.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197.5百萬港元上升約7.6%。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毛利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約49.7百萬港元增加約12.9%至約56.1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因為毛皮價格下降導致需求增加、Loyal Speed Limited（「Loyal Speed」）之皮草經紀及融資服務營業額上升，以及本集團於丹麥水貂場業務之營業額上升所致。

此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約3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9.2%。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業務表現維持穩健。毛皮貿易、皮草經紀及融資服務及水貂養殖三個營運分部的營運平穩。

今年冬季提早來臨，刺激毛皮貿易市場上揚。中國、俄羅斯、美國、韓國及日本早在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便已下雪，有助上季度錄得不俗業績。十二月該等國家依然極其寒冷，致令皮草服裝及毛皮鑲飾服裝銷售異常火爆。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舉行之Kopenhagen Fur拍賣會上，水貂價格增長10%以上。

由於冬季提早來臨，貿易價格較之前兩年有所降低，在強勁市場需求的刺激下，頂級奢侈品牌的皮草服裝銷售錄得增長，顯示皮草行業發展興盛。

貿易

除冬季提早到來外，由於春節更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下旬方會來臨，故此毛皮及皮草服裝的銷售旺季比以往要長。

銷售旺季變長的影響對中國市場尤為明顯，中國市場對皮草服裝需求增長的貢獻最大，其增幅一直較為顯著。於回顧期間，需求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溢利。

北美裘皮拍賣行（「NAFA」）主要專門從事皮草鑲飾原材料貿易，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在多倫多總部盛大開幕。開幕當日，來自世界各地的客戶不斷前來，人潮洶湧，推高皮草價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舉行之Kopenhagen Fur拍賣會上，亦同樣見到NAFA的不俗業績。約330萬張貂皮在二零一五年一月Kopenhagen Fur拍賣會上全部售罄，平均價格為386丹麥克朗／52歐元／61美元，與二零一四年九月哥本哈根拍賣會上出售之同類毛皮之價格相比增長超過10%。這為本集團的水貂及狐狸貿易業務帶來利好。

由於一月份Kopenhagen Fur拍賣會的成交價格較高，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囤貨160,000張高價貂皮（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購買）至來季，以利用毛皮價格預計會穩步增長的優勢，進而可能提升本集團之利潤率。

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

由於Kopenhagen Fur季內首個拍賣會改期至二零一五年一月舉行（以往年度是在十二月舉行），因此該拍賣會所產生之佣金及利息收入並無列入Loyal Speed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業績內。然而，由於皮草服裝融資之需求增長，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Loyal Speed仍能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溢利維持相若水平。

此外，Loyal Speed與香港的金融機構建立新的夥伴關係，令本集團信貸得以提升，以便足以應付日後的業務擴張。

水貂養殖

水貂養殖業務日益盈利。本集團於本年內能提供比去年多50%以上的生毛皮，以供在Kopenhagen Fur的拍賣會上銷售。

本集團持續尋找提高養殖場水貂質素的方法。於報告期間內，UKF (Denmark) A/S開始建造最高質素的養殖場，以將養殖能力由2,300隻種貂擴大至4,800隻。建造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底提前完工，本集團預期會取得巨大收益。

在UKF (Denmark) A/S行政總裁John Eggert的監督及訓練有素的養殖場經理的幫助下，我們的養殖場高效營運。隨著我們的團隊擴展至丹麥，我們不斷擴大業務網絡，了解新的實務，採購優質種貂，持續尋求高價值養殖場，以便我們日後收購。

由於Kopenhagen Fur的朋友向我們提供了大量培訓，養殖場內水貂的健康狀況持續良好。本集團已向Kopenhagen Fur作出承諾，保證所有向其售出之毛皮的品質，並會繼續與其堅實合作。

前景

整體而言，由於三個業務部門均表現強勁，本集團本季度表現不俗，預期未來數月內將再度攀高。

由於冬季提前到來及春節較晚的影響，皮草服裝的銷售旺季得以延長。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份中國持續寒冷的天氣，對皮草相關零售市場的上行至關重要。毛皮的價格持續攀升，顯示中國消費者對皮草服裝的需求有所增加。

二零一五年一月Kopenhagen Fur的首場拍賣會上，平均貂皮價格較之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舉行之上次拍賣會的拍賣價格增幅上升逾10%，隨後之NAFA拍賣會宣佈，Demi女裝皮草「均已售罄，價位比近期之國際拍賣會上作價上漲10-20%」，本集團及整個皮草業均看好未來一年的前景。此外，我們決定囤貨160,000張貂皮，已證實對本集團有利，因我們於Kopenhagen Fur二零一五年一月拍賣會售出貂皮之價格比二零一四年六月拍賣會上升約26%。

預期我們經營經紀及融資業務的附屬公司Loyal Speed表現穩定，所有現有客戶均在零售旺季獲利。由於受市場需求高企的影響，該等客戶的存貨週轉率較高，我們預期彼等將於未來數月內透過Loyal Speed發出更大訂單。

我們的養殖業務仍是本集團的發展中分部，前景可喜。在我們UKF (Denmark) A/S的行政總裁John Eggert的英明領導下，憑藉養殖場經理的嫻熟技能，我們相信能持續產出優質毛皮。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的收購機會，而我們會在所有養殖場推行更多統一實務。

由於英裘在籌備擴大業務時其業務分部持續發展，本集團已申請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本集團希望，此次建議轉板上市會鼓勵並支持大型投資機構投資本公司，以促進整體業務壯大及溢利增長。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8,884,345	45,773,605	212,510,888	197,449,901
銷售成本		(24,929,523)	(32,998,940)	(156,395,078)	(147,752,516)
毛利		13,954,822	12,774,665	56,115,810	49,697,385
其他收入	4	551,321	832,556	738,327	3,009,526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13,767,781	10,898,686	24,511,054	11,499,871
行政開支		(12,567,953)	(10,374,069)	(34,856,760)	(25,477,737)
融資成本	5	(1,557,739)	(1,139,270)	(5,267,287)	(3,747,942)
稅前利潤	6	14,148,232	12,992,568	41,241,144	34,981,103
所得稅開支	7	(97,775)	(266,713)	(1,502,123)	(1,645,013)
期內利潤及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4,050,457	12,725,855	39,739,021	33,336,090
其他全面開支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之變動		85,918	—	(1,832,302)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90,951)	948,099	95,170	1,040,96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及本公司股東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		13,845,424	13,673,954	38,001,889	34,377,055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0.70	0.64	2.16	1.91
攤薄		0.66	0.63	2.10	1.8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7,161,139	40,007,400
投資物業		1,290,977	1,473,621
商譽		75,433,142	75,433,142
可供出售投資		10,037,136	—
遞延稅項資產		920,900	—
		124,843,294	116,914,163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19,949,375	14,009,767
存貨		88,869,184	55,325,2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7,145,169	104,980,483
應收貸款	12	129,260,465	106,742,1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528,8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237,923	60,756,260
		367,462,116	350,342,67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0,841,233	55,204,135
應付稅項		10,484,809	8,108,216
融資租賃責任		192,784	186,580
銀行借貸	14	98,520,545	103,373,132
		180,039,371	166,872,063
流動資產淨值		187,422,745	183,470,6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2,266,039	300,384,774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15	10,000,000	10,000,000
承兌票據	16	—	18,574,714
融資租賃責任		66,152	211,525
遞延稅項負債		119,353	127,081
		10,185,505	28,913,320
資產淨值		302,080,534	271,471,45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20,063,020	16,517,760
儲備		282,017,514	254,953,694
權益總額		302,080,534	271,471,45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購股 權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1,520,000	114,649,721	(7,122,000)	4,561,909	—	(7,722)	47,423,191	171,025,099
已付股息	—	—	—	—	—	—	(8,257,760)	(8,257,760)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而發行股份	334,400	9,498,025	—	(2,800,105)	—	—	—	7,032,320
因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	2,359,360	(2,359,360)	—	—	—	—	—	—
通過配售發行股份	2,304,000	62,208,000	—	—	—	—	—	64,512,000
發行股份應佔開支	—	(1,831,793)	—	—	—	—	—	(1,831,793)
發行認股權證	—	—	—	—	570,000	—	—	570,000
發行認股權證應佔開支	—	—	—	—	(366,819)	—	—	(366,819)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1,600,432	—	—	—	1,600,432
發行購股權	—	—	—	756,316	—	—	—	756,31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1,040,965	—	1,040,965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3,336,090	33,336,0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6,517,760	182,164,593	(7,122,000)	4,118,552	203,181	1,033,243	72,501,521	269,416,850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購股 權儲備 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6,517,760	182,167,594	(7,122,000)	4,811,474	203,180	—	(113,252)	75,006,698	271,471,454
已付股息	—	—	—	—	—	—	—	(10,212,871)	(10,212,871)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而發行股份(附註17(b))	29,608	674,906	—	(168,609)	—	—	—	—	535,905
因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 (附註17(a))	3,303,552	(3,303,552)	—	—	—	—	—	—	—
發行股份應佔開支	—	(36,900)	—	—	—	—	—	—	(36,900)
認股權證失效	—	—	—	—	(203,180)	—	—	203,180	—
發行認股權證	—	—	—	—	1,200,000	—	—	—	1,200,000
發行認股權證應佔開支	—	—	—	—	(274,500)	—	—	—	(274,500)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附註17(c))	500,000	9,681,375	—	—	(231,375)	—	—	—	9,950,000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之付款	—	—	—	48,733	—	—	—	—	48,733
發行購股權	—	—	—	870,327	—	—	—	—	870,327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17(d))	(287,900)	(9,185,603)	—	—	—	—	—	—	(9,473,50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1,832,302)	95,170	—	(1,737,132)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39,739,021	39,739,02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0,063,020	179,997,820	(7,122,000)	5,561,925	694,125	(1,832,302)	(18,082)	104,736,028	302,080,53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紅磡鶴翔街8號維港中心二期902室。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業務，而本集團主要從事狐狸及水貂的毛皮貿易、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以及水貂養殖。

該等簡明季度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工具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一四年年報所載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所採用者相同。

3. 分部資料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依從本集團旗下公司之內部報告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報告乃定期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審閱，以便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

董事會為了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審核主要產品的銷售量，並認為，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兩個業務單位，並擁有一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毛皮貿易、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以及水貂養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毛皮貿易	33,617,195	40,710,604	176,586,682	177,299,322
毛皮經紀及融資服務	5,252,382	4,549,110	22,179,745	17,785,139
水貂養殖	14,768	513,891	13,744,461	2,365,440
	38,884,345	45,773,605	212,510,888	197,449,901

地區資料

以下為按地區市場就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營業額所作之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7,692,609	44,156,482	186,661,299	158,600,816
歐洲	14,768	513,891	13,744,462	15,234,613
俄羅斯*	—	—	—	13,490,044
加拿大	—	—	—	2,086,204
香港	1,176,968	1,103,232	12,105,127	8,038,224
	38,884,345	45,773,605	212,510,888	197,449,901

* 鑒於毛皮價格調整，俄羅斯服裝買家改為向中國毛皮生產商採購毛皮。

4.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2,410	8,332	74,419	8,828
外匯收益淨額	—	—	—	1,886,848
租金收入	43,960	24,578	122,360	81,990
雜項收入	—	3,550	14,406	235,764
花紅及來自拍賣行之回扣	474,951	796,096	527,142	796,096
	551,321	832,556	738,327	3,009,526

5.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利息：				
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524,086	439,326	1,840,126	1,451,175
定期貸款利息	444,823	75,652	1,086,425	187,944
透支利息	—	5,429	421	10,212
承兌票據估算利息	205,644	286,496	1,425,286	666,700
融資租賃利息	3,171	5,172	11,032	7,004
公司債券利息	137,499	137,503	412,497	412,501
拍賣利息	242,516	189,692	491,500	360,972
拍賣融資利息	—	—	—	651,434
	1,557,739	1,139,270	5,267,287	3,747,942

6. 稅前利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732,716	4,035,500	160,748,557	75,133,47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3,637,159	3,102,981	10,076,162	7,271,082
—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276	34,388	110,324	96,429
折舊	977,674	540,806	2,836,233	1,706,621
滙兌虧損淨額	2,996,786	66,541	8,075,874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6,244	533,477	919,060	2,356,748
固定資產虧損撇銷	—	—	1,100	15,030
經營租賃付款	225,818	142,169	655,574	410,491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537,971	528,287	2,428,437	2,080,116
其他司法權區	—	—	—	—
	537,971	528,287	2,428,437	2,080,116
遞延稅項	(440,196)	(261,574)	(926,314)	(435,103)
	97,775	266,713	1,502,123	1,645,013

7. 所得稅開支(續)

- (i) 兩個期間均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 (ii) 丹麥附屬公司本期間須按24.5%(二零一三年:25%)繳納丹麥所得稅。
- (i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付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已支付中期股息每股現金0.26港仙。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4,050,457	12,725,855	39,739,021	33,336,090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014,425,350	1,982,131,200	1,841,328,794	1,744,568,553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41,004,383	28,486,369	29,000,985	24,635,734
認股權證	58,258,563	—	26,190,069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113,688,296	2,010,617,569	1,896,519,848	1,769,204,287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支出約4,456,226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24,927,146港元)用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將賬面值約9,614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15,03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撤銷。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8,864,761	101,427,009
應收佣金	684,438	—
預付款項	1,458,714	383,85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37,256	3,169,616
	47,145,169	104,980,483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0至120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11,767,441	75,169,520
61至90日	21,985,489	13,339,649
91至120日	5,111,831	12,917,840
120日以上	—	—
	38,864,761	101,427,009

12. 應收貸款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給予客戶之貸款	118,301,236	96,842,633
應收累計利息	10,959,229	9,899,497
	129,260,465	106,742,130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是自墊款日期起計180日，年利率介乎12%至18%。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其未獲償還之貸款，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應收貸款結餘。

給予客戶貸款為客戶於拍賣行所採購的毛皮採購價格之70%，並由所購買毛皮的留置權作為抵押。

截至本報告日期，給予客戶之貸款中有約48.1百萬港元已於其後結付。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2,491,369	32,070,051
61至90日	—	—
91至120日	846,386	—
120日以上	41,300,861	—
貿易應付款項	44,638,616	32,070,051
預收款項	19,916,126	20,272,2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6,286,491	2,861,854
	70,841,233	55,204,135

14. 銀行借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信託收據貸款	43,689,068	84,646,046
定期貸款	54,831,477	18,727,086
	98,520,545	103,373,132

15. 公司債券

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7年期公司債券，年利率為5.5%，應每年支付利息。

16. 承兌票據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於期初	18,574,714	—
期內發行	—	17,620,146
期內償還	(20,000,000)	—
估算利息	1,425,286	954,568
	—	18,574,714

承兌票據是由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Trade Region Limited(「Trade Region」)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收購Loyal Spe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發行。承兌票據為免息，須於兩年期限屆滿時支付。根據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之專業估值，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於發行日期(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平價值為17,620,146港元，實際年利率則為6.54%。

17. 股本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1,651,776,000	16,517,760	1,152,000,000	11,520,000
因紅利發行而發行股份	330,355,200	3,303,552	235,936,000	2,359,360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2,960,800	29,608	33,440,000	334,400
行使認股權證	50,000,000	500,000	—	—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790,000)	(287,900)	—	—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	—	230,400,000	2,304,000
於報告期末	2,006,302,000	20,063,020	1,651,776,000	16,517,760

- (a)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四日，本公司就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每持有五股現有普通股股份發行一股紅股。故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應增加330,355,2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完成紅股發行後，已在股本計入約3,303,552港元，並在股份溢價賬扣除相同金額。

- (b)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因行使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發行2,960,8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總代價為535,905港元，其中29,608港元計入股本，餘額506,297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應佔金額168,609港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c)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因行使50,000,000份認股權證（「二零一四年認股權證」）而發行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總代價為9,950,000港元，其中500,000港元計入股本，餘額9,450,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相關二零一四年認股權證應佔金額231,375港元已由認股權證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d)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及註銷合共28,79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9,473,503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為約212.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197.4百萬港元上升約7.6%。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i) Loyal Speed之皮草經紀及融資服務營業額上升；及(ii)丹麥水貂場業務之營業額上升所致。

已售毛皮成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已售毛皮成本為約156.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147.8百萬港元增加約5.8%。已售毛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毛皮銷量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有所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為約56.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49.7百萬港元增加約12.9%。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毛利率由約25.2%微升至約26.4%。毛利增加，主要因為(i)毛皮價格下降導致需求增加，加上(ii)Loyal Speed之皮草經紀之營業額上升，以及(iii)本集團於丹麥水貂場業務之營業額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25.5百萬港元增加約36.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34.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i)丹麥克朗期內貶值導致匯兌虧損增加；及(ii)員工薪金及折舊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經營五個水貂場(二零一三年：三個水貂場)之成本上升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3.7百萬港元增加約40.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5.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信託收據貸款利息、定期貸款利息及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增加所致。定期貸款之金額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700,000港元上升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4,800,000港元。本集團獲Kopenhagen Fur墊付約19.0百萬港元作為水貂養殖業務之營運資金，因此拍賣利息錄得增長。由於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為20百萬港元之承兌票據，作為支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收購Loyal Speed之部分代價，因此產生推算利息開支。於發行日期(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承兌票據之公平價值為17,620,146港元，實際年利率為6.54%。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償還本金額20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公司債券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82.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0.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302.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1.5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本集團於當日起計兩年內，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以認購最多200,000,000股股份，行使價每股股份0.199港元。認股權證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日之公佈披露。發行認股權證相關股份籌得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新收購業務之營運資金，包括水貂養殖場，並向毛皮經紀客戶提供融資服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一名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認購權以發行50,000,000股股份，故籌得所得款項淨額9,95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信託收據貸款及定期貸款形式擁有銀行借貸約98.5百萬港元，其中約43.7百萬港元及約54.8百萬港元分別用以採購毛皮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已取得最多180.8百萬港元的銀行信貸融通(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1百萬港元)，乃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且對已取得之銀行信貸融通規定(i)外部資產負債比率淨額不得超過150%，及(ii)本集團之資產淨值須每年至少增長1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部資產負債比率淨額(即以計息借貸總額除以本集團資產淨值之比率)約為36.0%(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8.8%)。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可符合銀行信貸融通的條件，未來亦將有能力符合銀行信貸融通的條件。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貸質押任何資產(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5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出公司擔保，以作為最多180.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81百萬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包括董事)總數為28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8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0.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7.3百萬港元)。薪酬乃根據個人資歷、經驗、職位、職責及市況釐定。薪金調整及僱員晉

升乃透過員工表現年度評估釐定，而酌情花紅將參考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之財務表現後付予員工。其他福利包括為其香港僱員而設的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根據本公司同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主要源自我們業務活動應收客戶之貿易款項及應收貸款。本集團設有既定信用政策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審查各項結欠之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並確保可從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獲得充足的流動現金及充裕的融資資源，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流動性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全球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美元」）和丹麥克朗（「丹麥克朗」）列值。外匯風險乃源自本集團之銷售及採購交易。

為減輕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控外匯風險。於期內，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必動用外幣對沖政策，因為本集團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資產及負債乃與短期外幣現金流量相關。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在位於丹麥之外地營運業務有多項投資，其資產淨值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外地營運業務之資產淨值所面臨之匯率波動風險可控，該等影響可藉著以丹麥克朗計值之貸款被抵消。

向實體提供墊款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5 及 17.17 條，倘本集團向實體借出之有關貸款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07(1) 條所界定之資產比率計算超過 8%，將產生其披露責任。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Loyal Speed Limited 預先支付貸款予兩名毛皮經紀客戶，即 Fur Supply (China) Limited（「FSC 貸款」）及摩登皮草有限公司（「摩登皮草貸款」），以資助他們向拍賣行購買毛皮，且上述客戶應付本集團之金額超過本集團總資產之 8%。

FSC貸款及摩登皮草貸款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下表：

	FSC貸款	摩登皮草貸款
應付本集團之款項	89,185,054 港元	29,116,182 港元
信貸期	180 日	180 日
利率	每月 1.2% (倘於信貸期內的首 90 日內作出還款)； 每月 1.5% (倘於信貸期首 90 日後作出還款)	每年 12% (倘於信貸期內的首 120 日內作出還款)； 每年 14.4% (倘於信貸期首 120 日後作出還款)
抵押品	以相關部份 FSC 貸款購買之毛皮	以相關部份摩登皮草貸款購買之毛皮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兩項購股權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向任何對本集團之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之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經調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 權授出日期	購股 權行使價 (附註1) 港元	購股 權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董事									
黃振宙先生	24,096,000	—	—	—	4,819,200	28,915,2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44	附註2
郭燕寧女士	15,840,000	—	—	—	3,168,000	19,008,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44	附註2
顧問									
顧問	11,520,000	—	—	—	2,304,000	13,824,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81	附註3
僱員									
僱員	6,336,000	—	(2,960,800)	—	1,267,200	4,642,400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	0.181	附註4
	57,792,000	—	(2,960,800)	—	11,558,400	66,389,600			

附註：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因按每持有五股當時現有股份獲配一股紅股之基準，向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發行紅股而予以調整。
2. (i) 該等購股權之半數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屆滿後行使；(ii)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全數可供行使之購股權為限）可於十八個月屆滿後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購股權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一百二十個月屆滿後行使。
3. 所有該等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九個月屆滿後但不遲於授出日期起計一百二十個月完結時行使。
4. (i) 該等購股權之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八個月屆滿後行使；(ii)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所有該等購股權之三分之二為限）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個月屆滿後行使；及(iii)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所有該等購股權為限）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十二個月屆滿後行使。於任何情況下，於授出日期起計一百二十個月後不得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已經本公司之股東書面決議案批准，有效期為十年。購股權計劃為股份獎勵計劃，成立目的旨在嘉許及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董事、僱員及已向或預期會向本集團作出貢獻之諮詢人或顧問授出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之 姓名或類別	行使購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				經調整 購股權數目 (附註1)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董事									
黃振宙先生	12,250,000	—	—	—	2,450,000	14,700,000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0.34 (附註1)	附註2
	—	6,000,000	—	—	—	6,0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	0.218	附註2
郭燕寧女士	—	13,000,000	—	—	—	13,0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0.226	附註2
一名僱員	—	480,000	—	—	—	48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0.226	附註2
	12,250,000	19,480,000	—	—	2,450,000	34,180,000			

附註：

1. 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因按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配一股紅股之基準，向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發行紅股而予以調整。
2. 上述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四個月內可予行使。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的(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應條文被視為及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有關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黃振宙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044,360,000	52.05%
	實益擁有人	23,616,000	1.18%
郭燕寧女士	實益擁有人	15,552,000	0.78%
Jean-pierre PHILIPPE 先生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944,000	0.10%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0.08%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900,000	0.04%

附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1,044,36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hilippe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Aglades Investment Pte Limited所持有的1,94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購股權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假設 根據購股權計劃 授出的所有購股權 均獲行使)
黃振宙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615,200	2.47%	2.35%
郭燕寧女士	實益擁有人	32,008,000	1.60%	1.52%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 於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的持股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黃振宙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所持有的 1,044,360,000 股股份擁有權益。
2.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 (i) 根據證券或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 (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 (iii)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所需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下列人士（於上文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i) 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之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及／或 (ii) 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 或以上，並於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之股東大會上擁有投票權之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的持股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Trader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 1 及 2)	實益擁有人	1,044,360,000	52.05%
Caraf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附註 3)	實益擁有人	139,597,834	6.96%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振宙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1,044,3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黃振宙先生亦為Trad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之唯一董事。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rzbacher Werner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Caraf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的102,897,8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及(ii)於已發行股本(附帶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10%或以上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及註銷合共28,79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9,473,503港元(二零一三年：無)。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規定之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所規定之交易標準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的情況。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滙盈融資有限公司(「滙盈融資」)告知，滙盈融資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益)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列明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共包括三名成員，即洪榮峰先生、鄧達智先生及 Jean-pierre Philippe 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而編撰，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黃振宙(主席)

郭燕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榮鋒

鄧達智

Jean-pierre Philippe